

高雄捷運公司 車站 DM 文宣品陳列申請書

文宣名稱								
放置時間	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							
DM 文宣品上架申請須知	1、本類申請文宣品之摺頁式完成尺寸高度應需符合 A4 規格內 (高捷公司授權路網圖亦應符合 A4 尺寸內, 不符合規格者, 不予受理)。另文宣內容須合乎我國法律暨善序且不具違法及爭議性。							
	2、申請書一律以正本送件申請(檢附實際文宣), 並收取 1 元/張上架費用, 2 元/(30 頁以上裝訂成冊); 本公司收到申請書及匯款後需 5 個工作天處理(不含週六、日與例假日), 申請單位請掌握及規劃申請時程。							
	3、每期 DM 申請時間由本公司主辦或與本公司合辦之活動(非掛名)以 2 個月為限, 其餘以 30 天為最高上限, 若有特殊申請需求將於備註說明(文宣總申請張數每次至少一千份)。							
	4、申請書審核通過後, 申請單位應於獲准同意後翌日攜帶「核准之申請書」以親送、貨運或快遞方式配送核定數量之文宣品至申請車站服務台(因目前中華郵政系統暫無法直接投遞本公司車站, 建議不予使用), 交由站務人員依欄位空間調配上架。如未依前述規定寄送核定數量, 產生延誤或未到指定車站, 由申請單位自行重新寄送, 本公司概不負責。							
	5、申請之文宣品過期, 本公司有權自行全數下架與回收, 申請單位不得異議; 違反前述規定, 造成本公司損失, 停止申請權利一年。							
	6、本辦法適用於所有收費性質活動(含門票、招生... 等), 另策展行銷公司承攬政府之活動宣傳亦適用。							
	7、基於管理之利, 本公司可視情況調整申請辦法並保有最終審核與解釋權。							
申請站點								
紅 線 (車站份數)	R3 小港站	份	R4 高雄國際機場站	份	R4A 草衙站	份	R5 前鎮高中站	份
	R6 凱旋站	份	R7 獅甲站	份	R8 三多商圈站	份	R9 中央公園站	份
	05R10 美麗島站	份	R11 高雄車站	份	R12 後驛	份	R13 凹子底站	份
	R14 巨蛋站	份	R15 生態園區站	份	R16 左營站	份	R17 世運站	份
	R18 油廠國小站	份	R19 楠梓科技園區站	份	R20 後勁站	份	R21 都會公園站	份
	R22 青埔站	份	R22A 橋頭糖廠站	份	R23 橋頭火車站	份	R24 岡山高醫站	份
	上述申請共: _____ 站 _____ 份, 總計費用 _____ 元。							
橘 線 (車站份數)	01 哈瑪星站	份	02 鹽埕埔站	份	04 前金站	份	06 信義國小站	份
	07 文化中心站	份	08 五塊厝站	份	09 苓雅運動園區站	份	010 衛武營站	份
	011 鳳山西站	份	012 鳳山站	份	013 大東站	份	014 鳳山國中站	份
	0T1 大寮站	份						
	上述申請共: _____ 站 _____ 份, 總計費用 _____ 元。							
備註:								
匯款戶名: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專戶				匯款帳號: 011001187293 (台灣銀行高雄分行)				
<u>*申請單位(全銜):</u> <u>*申請單位(統編):</u> <u>*聯絡人/電話(辦公室/手機):</u> <u>*傳真電話/ E-MAIL:</u> <u>*地址:</u>				申請單位用印 暨簽章		高捷審核單位 核可章		